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　真：02-2397-2694
聯絡人：盧淑玲
電　話：02-7736-5705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月30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社(一)字第1090009399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第20屆交通安全繪畫比賽辦法(影本)(0009399AA0C_ATTCH3.pdf)

裝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純青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「第20屆和泰汽車全國兒童交通安全繪畫比賽」活動相關訊息(如附件)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訂

一、依據財團法人純青社會福利基金會109年1月15日(109)財純福字第10900000003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繪畫比賽之參加對象為全國國民小學學生，初賽收件時間至109年4月30日止(以郵戳為憑)。

線

三、請協助轉知轄屬國民小學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相關活動訊息詳如附件，或請參閱該基金會活動網站(http://www.chun-ching.org.tw)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副本：財團法人純青社會福利基金會、交通部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0/01/30 18:29:33

終身學習科　109/01/31 10:42

121090007969　有附件